

关于延长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2.5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03 号文同意注册。

根据《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原定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 14:00 至 18: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及其他簿记参与方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3 年 2 月 10 日 18:00 延长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19: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2023年2月10日